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前述额度内组织开展具体业务。本次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尚需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公司拟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业务的基本情况如下：

1、交易目的

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为规避外汇汇率和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减少汇率和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更好地平衡公司外汇收支，满足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

2、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3、交易对手：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和期限：公司及子公司用于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和期限范围内签署及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指定专人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5、资金来源：公司将采用自有资金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汇率和利率波动具有较大程度的不确定性，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带来潜在的风险。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控制汇兑损失、减少经营不确定性，具有必要性。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外汇风险，提高对外贸易业务安全性，增强财务稳健性，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够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能够有效控制交易风险。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基差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

2、违约风险：公司应收账款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实际回款情况与预期回款情况不一致，可能使实际发生的外汇现金流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同所约定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增加基差风险；或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3、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不善而造成风险。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投机行为；公司会加强对汇率和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3、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把握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

4、公司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5、公司已合理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公司应对海外业务持续拓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的实际情况所采取的主动管理策略，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对外汇套期保值合约采用交易性金融资产进行初始及后续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由金融机构根据公开市场交易数据进行定价。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同意《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减少汇率和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意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以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前述额度内组织开展具体业务。

七、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以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